股票代码：600815 股票简称：厦工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6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了通知，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会议由董事长曾挺毅先生主持，全体监事和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表决，本次董事会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和《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支付审计机构 2022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对董事会的授权，基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2 年度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情况、职业操守和履职能力，决定向其支付 2022 年度审计费用 210 万元（不含税，人民币，下同），其中财务报告的审计费用 140 万元、内部控制的审计费用 70 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公司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母公司报表）2022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30,124.53 万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465,995.55 万元，截止 2022 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435,871.02 万元。根据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公司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5,820.07 万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弥补亏损为-447,133.05 万元，实收资本 177,409.45 万元，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公司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

关联董事曾挺毅、林瑞进、金中权、韦标恒、林菁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以大额存单、定期存款等资产质押开展授信融资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大额存单、定期存款等资产质押开展授信融资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三）审议通过《公司关于申请 2023 年度银行等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了保障和促进公司业务发展，为业务发展提供充足的营运资金，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45.46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并根据自身业务需求以及与金融机构协商结果，在前述额度内自行确定融资主体、授信金融机构、申请额度、业务品种及期限等具体事宜；授权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法定代表人在前述额度内分别代表其所在公司签署相关授信文件；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24 年度银行等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六）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与厦门海翼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厦门海翼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关联董事曾挺毅、林瑞进、金中权、韦标恒、林菁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与厦门海翼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服务关联交易的风险处置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厦门海翼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服务关联交易的风险处置预案》。

关联董事曾挺毅、林瑞进、金中权、韦标恒、林菁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八）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厦门海翼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风险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海翼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风险评估报告》。

关联董事曾挺毅、林瑞进、金中权、韦标恒、林菁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九）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择期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上述第（一）（二）（五）（六）（七）（八）（十一）（十三）（十四）（十六）项议案及《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将择期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0815 证券简称：厦工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0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占公司同类业务比例均较低，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公司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5 位关联董事曾挺毅先生、林瑞进先生、金中权先生、韦标恒先生和林菁女士回避表决，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公司 2023 年度开展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各项交易定价结算办法是以市场价格为基础，体现公平交易、协商一致的原则，关联交易定价合理、公平，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公司与关联人的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需要，符合诚实信用、公平公正的原则，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和长远发展，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书面审核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公司与关联人的日常关联交易定价按照公平合理原则，遵循市场公允价格协商确定，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关联交易金额占公司同类业务比例均较低，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4.此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二）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2 年预计金额	2022 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厦门银华机械有限公司	2,140	1,553.49	
	厦工(三明)重型机器有限公司	5,488	5,919.56	
	厦门厦工众力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426.30	893.21	
	厦门金龙汽车物流有限公司	829	496.91	
	国贸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1,182	999.77	
	小 计	11,065.30	9,862.94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云南云厦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4,505	1,709.03	实际业务减少
	辽宁厦工机械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305	3,799.65	
	厦工机械(湖北)有限公司	3,210	1,689.88	实际业务减少
	国贸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1,304	516	实际业务减少
	小 计	13,324	7,714.56	
租出资产	厦门海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7	1,956.65	
	国贸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520	479.86	
	小 计	2,547	2,436.51	
其他	国贸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200		
存款限额	厦门海翼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88,204	85,219.22	
贷款等综合授信业务额度	厦门海翼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50,000	4,817.10	业务需求量下降
合 计		265,340.30	110,050.33	

注：与单一关联人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达至 300 万元人民币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0.5%以上的，单独列示并说明原因；与国贸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交易，合并列示。

（三）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3 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3 年年初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2 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3 年预计金额与 2022 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厦门银华机械有限公司	1,550	1.69	259.64	1,553.49	1.69	
	厦工(三明)重型机器有限公司	1,000	1.09	47.50	5,919.56	6.45	出口的道路机械变更为向其母公司厦门厦工重工有限公司采购
	厦门厦工重工有限公司	4,150	4.52	1,799.99	0		预计向其采购道路机械
	厦门厦工众力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600	1.74	265.08	893.21	0.97	预计出口销量增加，故增加采购量
	国贸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2,050	2.24	161.59	1,496.68	1.63	
	小 计	10,350	11.28	2,533.80	9,862.94	10.75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云南云厦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2,250	2.23	140.48	1,709.03	1.70	
	辽宁厦工机械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580	4.55	1,091.73	3,799.65	3.77	预计业务量增加
	国贸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450	0.45	303.22	2,205.88	2.19	预计业务量减少
	小 计	7,280	7.23	1,535.43	7,714.56	7.66	
租出资产	国贸控股及其控制的企业	100		31.68	2,436.51		已转让资产停止租出业务
租入资产	国贸控股及其控制的企业	550		143.78	0		
合 计		18,280		4,244.69	20,014.01		

注：预计与单一关联人发生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人民币以上且达到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0.5%的，单独列示；与国贸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交易，合并列示。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关联人名称：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260147498N

成立日期：1995 年 8 月 31 日

注册地址及主要办公地点：厦门市湖里区仙岳路 4688 号国贸中心 A 栋 2901 单元

法定代表人：许晓曦

注册资本：165,99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经营、管理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其他法律、法规规定未禁止或规定需经审批的项目，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其 100%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12 月(经审计)	2022 年 9 月 30 日/2022 年 1-9 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4,590,672.70	35,298,690.81
负债总额	17,155,801.14	26,541,017.63
净资产	7,434,871.56	8,757,673.18
营业收入	60,498,494.22	53,420,968.28
净利润	555,896.13	304,193.87
资产负债率	69.77%	75.19%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国贸控股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国贸控股及其控制的企业与公司的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第二款第(二)项所规定的情形。

3.公司与国贸控股及其控制的企业的前期交易均正常履行，国贸控股及其控制的企业财务状况和资信良好，不存在履约风险。

（二）厦门银华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华机械”)

1.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关联人名称：厦门银华机械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11155301270T

成立日期：1990 年 6 月 8 日

注册地址及主要办公地点：厦门市集美区灌口西路 69 号

法定代表人：高新颜

注册资本：35,2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通用设备制造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https://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翼集团”)持有其 100%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12 月(经审计)	2023 年 3 月 31 日/2023 年 1-3 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4,001.68	44,239.68
负债总额	16,225.60	16,197.11
净资产	27,776.08	28,042.57
营业收入	16,565.62	4,798.83
净利润	-1,689.90	266.50
资产负债率	36.87%	36.61%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银华机械为公司控股股东海翼集团控制的企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第二款第(二)项所规定的情形。

3.公司与银华机械的前期交易均正常履行，银华机械财务状况和资信良好，不存在履约风险。

（三）厦工(三明)重型机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明重型”)

1.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关联人名称：厦工(三明)重型机器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400155583837C

成立日期：1998 年 11 月 23 日

注册地址及主要办公地点：三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沙园

法定代表人：廖清德

注册资本：4,416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通用设备制造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https://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厦门厦工重工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12 月(经审计)	2023 年 3 月 31 日/2023 年 1-3 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1,871.52	40,241.02
负债总额	25,114.29	23,796.41
净资产	16,757.23	16,444.61
营业收入	30,631.34	7,983.33
净利润	-2,247.98	-282.00
资产负债率	59.98%	59.13%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三明重型为公司控股股东海翼集团控制的企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第二款第(二)项所规定的情形。

3.公司与三明重型的前期交易均正常履行，三明重型财务状况和资信良好，不存在履约风险。

（四）厦门厦工众力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工众力兴”)

1.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关联人名称：厦门厦工众力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MA338TQ62J

成立日期：2019 年 9 月 27 日

注册地址及主要办公地点：厦门市软件园三期诚毅北大街 62 号 109 单元 0566 号

法定代表人：郭涛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https://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 35%，厦门众力兴商务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34%，厦门永新昌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持股 11%，山东云宇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厦门怡仕德工程车架有限公司持股 10%。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12 月(经审计)	2023 年 3 月 31 日/2023 年 1-3 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717.32	1,718.01
负债总额	1,688.34	1,681.00
净资产	28.98	37.01
营业收入	3,759.35	654.14
净利润	-433.61	8.03
资产负债率	98.31%	97.85%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原高级管理人员周楷凯先生任厦工众力兴董事，厦工众力兴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第四款规定的公司关联人情形。

3.公司与厦工众力兴的前期交易均正常履行，厦工众力兴财务状况和资信良好，不存在履约风险。

（五）厦门厦工重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工重工”)

1.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关联人名称：厦门厦工重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260136334F

成立日期：1995 年 12 月 15 日

注册地址及主要办公地点：厦门市集美区铁山路 585 号

法定代表人：廖清德

注册资本：27,9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汽车制造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https://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12 月(经审计)	2023 年 3 月 31 日/2023 年 1-3 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7,599.63	128,043.32
负债总额	83,923.12	79,890.00
净资产	43,676.51	48,153.32
营业收入	37,319.88	9,659.26
净利润	231.32	629.57
资产负债率	65.77%	62.39%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厦工重工为公司控股股东海翼集团控制的企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第二款第(二)项所规定的情形。

3.公司与厦工重工的前期交易均正常履行，厦工重工财务状况和资信良好，不存在履约风险。

（六）云南云厦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云南云厦”)

1.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关联人名称：云南云厦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181MA6PN5WU9R

成立日期：2020 年 7 月 30 日

注册地址及主要办公地点：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太平街道时代正兴商贸城二期 B16 幢 2 号商铺

法定代表人：洪小鹏

注册资本：800 万元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金属制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https://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 36.25%，洪鹏持股 33%，厦工(三明)重型机器有限公司持股 30.75%。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12 月(经审计)	2023 年 3 月 31 日/2023 年 1-3 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80.83	1,533.12
负债总额	1,304.54	1,413.01
净资产	76.29	120.11
营业收入	2,566.83	911.53
净利润	-349.12	43.82
资产负债率	94.47%	92.17%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云南云厦为公司控股股东海翼集团控制的企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第二款第(二)项所规定的情形。

3.公司与云南云厦的前期交易均正常履行，云南云厦财务状况和资信良好，不存在履约风险。

（七）辽宁厦工机械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厦工”)

1.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关联人名称：辽宁厦工机械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104MA10T0XN5H

成立日期：2020 年 12 月 21 日

注册地址及主要办公地点：辽宁省沈阳市大东区联合路 187 号

法定代表人：林清华

注册资本：501 万元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金属制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https://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沈阳恒运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49%，公司持股 46%，厦工(三明)重型机器有限公司持股 5%。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12 月(经审计)	2023 年 3 月 31 日/2023 年 1-3 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500.65	3,660.89
负债总额	3,221.48	3,277.75
净资产	279.17	383.15
营业收入	5,009.39	1,521.18
净利润	-194.66	103.98
资产负债率	92.03%	89.53%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辽宁厦工为公司控股股东海翼集团控制的企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第二款第(二)项所规定的情形。

3.公司与辽宁厦工的前期交易均正常履行，辽宁厦工财务状况和资信良好，不存在履约风险。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关联人的日常关联交易定价按照公平合理原则，遵循市场公允价格协商确定。具体交易依据当时的市场情况在每次交易前签署具体的单项协议，以确定关联交易的内容、交易价格等具体事项。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人的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和长远发展。公司与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符合诚实信用、公平公正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金额占公司同类业务比例均较低，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特此公告。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0815 证券简称：厦工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9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 2022 年末财务状况和 2022 年度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投资性房地产、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等进行减值测试，对其中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2022 年公司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5,807.86 万元，转回 1,788.81 万元，核销 1,884.03 万元，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5,610.02 万元，转回 1,788.81 万元，核销 1,734.51 万元；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计提 48.57 万元；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 70.15 万元，核销 149.52 万元；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 79.12 万元。本期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减少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4,019.05 万元。

公司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项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存货跌价准备

2022 年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5,722.00 万元，转销 5,168.72 万元。本期计提存货跌价损失，减少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5,722.00 万元。

公司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量。年末，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被淘汰、设计变更、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导致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其中：对于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022 年公司转销处置和报废的固定资产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 1,558.87 万元。

公司于 2022 年末对固定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2 年度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影响利润总额减少 4,019.05 万元，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影响利润总额减少 5,722.00 万元，合计减少公司 2022 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9,741.05 万元，扣除少数股东的影响，减少 2022 年度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92.31 万元。

三、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审计委员会意见：计提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同意该项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依据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公司相关内控制度以及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计提减值准备，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公司关于资产的会计信息更加可靠。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故同意公司实施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进行资产减值计提，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真实、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就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

特此公告。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0815 证券简称：厦工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1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大额存单、定期存款等资产质押开展授信融资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子公司以银行承兑汇票、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等资产作质押，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融资，质押额度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下同)，额度内可循环使用，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一、业务概述

为盘活存量资产、提高资金周转效率、降低资金成本，公司及子公司将票据等资产作为质押物，向金融机构申请办理授信融资业务。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将合法持有的不超过 2 亿元的银行承兑汇票、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信用证、保证金、商业承兑汇票等资产作质押，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融资，办理贷款、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等业务；额度内可循环使用；质押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二、具体方案

1.拟合作金融机构：将根据公司与金融机构的合作关系及金融机构的服务能力等因素选择确定。

2.实施主体：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3.质押额度：不超过 2 亿元，额度内可循环使用。

4.额度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三、业务风险及防范措施

该业务面临的最大风险为流动性风险，即质押的资产未到期而开立的银行承兑汇票或者融资到期，可能造成票据到期无法兑付或融资到期还款来源不足的风险。

开展该业务时，尽量将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的到期日或者融资到期日安排质押资产到期日之后；做好日常的流动性管理及资金计划管理，提前做好资金安排；实时跟踪业务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

四、决策程序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以大额存单、定期存款等资产质押开展授信融资业务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以银行承兑汇票、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等资产作质押，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融资，质押额度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额度内可循环使用，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授权额度内办理质押及授信融资等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拟将合法持有的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的银行承兑汇票、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信用证、保证金、商业承兑汇票等资产质押开展融资类业务，盘活存量资产，有利于提高资金周转，降低资金成本，具备必要性和可行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以前述资产质押开展融资类业务。

特此公告。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0815 证券简称：厦工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2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品种：风险可控、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或金融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券商、信托、公募基金及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国债及国债逆回购等稳健的金融产品。

● 委托理财金额：单日最高理财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额度内可循环使用；单笔委托理财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 履行的审议程序：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受市场、政策、流动性、信用、操作等因素影响，委托理财的实际收益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在日常经营中有一定的临时性资金沉淀，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在保证日常经营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临时沉淀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二）委托理财额度

单日最高理财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额度内可循环使用，单笔委托理财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三）资金来源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临时沉淀的自有资金。

（四）委托理财方式

委托理财品种为风险可控、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或金融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券商、信托、公募基金及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国债及国债逆回购等稳健的金融产品。

（五）额度使用期限

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